

关于空调的框架协议

合同编号: 34030220250702000001

采购单位(甲方): 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政府曹山街道办事处

供货商(乙方): 蚌埠市新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的商品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空调机	美的	1	台	2780.00	2780.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柒佰捌拾元整。				

二、支付与交付

1、货物交付及验收

乙方在甲方指定时间前, 将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及调试。甲方在收货当天对商品进行验收, 在验货中如发现问题, 须在收到产品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异议, 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2、货款结算

甲方收到商品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全款转账至乙方指定账户。

三、售后服务

乙方销售给甲方的产品按生产厂商保修服务标准执行保修。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 视为甲方违约, 应按合同总额的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的, 应向乙方每日偿付相当于迟付货款额__%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供货的, 自逾期之日起, 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并赔偿甲方合同总价款的__%作为违约金。

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为方便双方操作, 传真件、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 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或向集采机构反映。协商不成的, 可向蚌埠当地人民法院诉讼。

甲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及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2 日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及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2 日